

小说十八史略

陈舜臣 著

廖为智 译

戈马钟鼓杀与盟

春秋战国

这个血与火相涤荡的历史时期，保持着原始的野性和活力。
群雄逐鹿咄咄逼人，战火纷飞热血澎湃，百家争鸣纵横捭阖……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春秋战国

陈舜臣 著

廖为智 译

戈马钟鼓杀与盟

这个血与火相激荡的历史时期，保持着原始的野性和活力。
群雄逐鹿咄咄逼人，战火纷飞热血沸腾，百家争鸣纵横捭阖……

小说十八史略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春秋战国：戈马钟鼓杀与盟/陈舜臣著；廖为智译. —北京：新星出版社，2008.4
ISBN 978-7-80225-226-4

I. 春… II. ①陈…②廖… III. 历史小说—日本—现代 IV. 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7) 第177965号

《Shousetsu Juuhasshiryaku [卷1]》

©CHIN Shun Shin 1992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 Japa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KODANSHA LTD.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KODANSHA LTD.

through Kodansha Beijing Culture Ltd. Beijing CHINA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01-2006-6663

春秋战国——戈马钟鼓杀与盟

陈舜臣 著 廖为智 译

文库策划：于九涛

责任编辑：田 坤

责任印制：韦 舰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 版 人：谢 刚

社 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网 址：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010-65270477

传 真：010-65270449

法律顾问：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010-652674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印 刷：河北彩虹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650×980 1/16

印 张：19.5

字 数：300千字

版 次：2008年4月第一版 2008年4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80225-226-4

定 价：30.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

目 录

一	射日的人	1
二	酒池肉林	9
三	天道是耶? 非耶?	17
四	龙涎	25
五	怪力自灭	33
六	春秋友情	41
七	创造霸主的双人组	49
八	一心复仇	57
九	兄弟相继逃亡	63
十	怨恨未消	71
十一	恩怨分明	79
十二	冤魂百态	87
十三	逃亡者	93
十四	王位更迭	101
十五	日暮途远	109
十六	囚犯部队	117
十七	卧薪尝胆	125
十八	吴宫之蝶	133
十九	恩仇之路	141

二十	春秋落幕	149
二十一	兵法名门	157
二十二	断腿军师	165
二十三	贵为宰相	173
二十四	读心术高手	181
二十五	走钢索的人	187
二十六	鸡鸣狗盗	195
二十七	鬼谷先生	203
二十八	谋略学校	211
二十九	车裂之刑	219
三十	投身汨罗江	227
三十一	同门弟子	233
三十二	逐客令	239
三十三	孤独少年王	247
三十四	“大阴”长信侯	255
三十五	骨肉之争	261
三十六	双重逃亡	269
三十七	唯诡策可使	275
三十八	易水悲歌	283
三十九	事未竟成	291
四十	老而弥坚	299



射日的人

来到地上后，后羿准备射下并排在天空中的十个太阳。对自己的能力有充分信心的他，当然只准备了十支箭。他将十支箭插在箭筒里，就开始依次射太阳。

人——

普普通通的人——

生命的目的在于探究为人之道——

这是中国人自古以来的历史观。有人因此而说，中国欠缺神话——我却认为这个说法不完全正确——那是史家尽可能地从著作中删除神话的结果。

这个倾向，从儒学执中国思想界之牛耳后，尤其为甚。

不语怪力乱神——孔子所抱持的，就是这个态度。

事实上，中国的神话相当丰富，它甚至具有极富人情味的特质。

下面介绍一些神话——我要说的，是极富人情味和中国特色的神话。

《十八史略》依正史而写就。中国正史中绝少出现神话，所以，《十八史略》中少有神话是理所当然的事。

书中述及太古时代的三皇五帝，也有“蛇身人首”及“人身牛首”

等记述。但全都只是轻描淡写而已，采用的也不是故事体裁。

在这本《小说十八史略》的开头部分，我介绍的是未记载于《十八史略》的神话、传说——原书作者为此一直耿耿于怀。这种心情，仿佛在如雷掌声中听到夹杂其中的诽谤声一般。

下面谈谈有关羿（后羿）的事。

羿是尧帝时代的英雄之神（或许我们不能肯定地说“是”，而说“据传”较为妥当吧？）。夏朝时也有过叫“羿”的人，曾经将太康帝逐出国外——《史记》上如此记载。

尧帝时代的羿和夏朝的羿是否同为一入，我们姑且不论。这两个羿都是神射手，同时也是勇猛之士。

原本在天界的后羿，之所以被派遣到凡界，主要是因为天帝儿子们的恶作剧。

天帝的十个儿子都是太阳，他们的母亲羲和，每天轮流带着一个儿子，乘坐由六条神龙拖曳的云车，游走天上。由于这个顺序是固定的，所以，每个太阳十天才有一次出来游走的机会。人们所看到的太阳永远只有一个，实际上，却是由十个太阳轮流出现的。

同样的事情重复几千年、几万年后，十个太阳开始有了厌倦之意。一天，这十个兄弟在天界扶桑树下谈话：

“我们十个一块儿出去游走，岂不好玩？这当然不能事先告诉妈妈，所以我们偷偷溜出去吧！”

十个太阳于是同时出现在天空中。

太阳兄弟玩得其乐无穷。可是，这下子人类怎么吃得消呢？在十个太阳同时照射之下，人间世界顿时变成焦热的地狱，活活被烤死的人不知凡几，地上的农作物更是枯死殆尽。

于是，凡间的圣王尧向天帝祷告，祈求使人们免于苦难。而且当时为害人间的，不只十个太阳，还有猛兽、妖怪、害鸟等许多东西。

天帝对凡间圣王的央求，当然不便置之不理。除掉猛兽及害鸟，最好的方法是使用弓箭名手，而天上诸神中，射箭技术最高超的，除后羿外，不做第二人想。

选派弓箭手之事看似顺理成章，实际上却不然。后羿确实是神射

手，但，天帝选派他无异是违背亲情之举。

对天帝而言，十个太阳都是他疼爱有加的儿子。天帝原以为受命的后羿，会用强弩把箭射到太阳跟前，吓唬他们重回扶桑树下，就适可而止。没想到，接受天帝“去为人类服务”命令的后羿，心里抱着的尽是圆满达成任务的念头，准备将为害人类的东西赶尽杀绝。

于是，后羿带着妻子下凡——天上的神出差时，带妻子一同前往，好像是规定。后羿的妻子名叫“嫦娥”。

来到地上后，后羿准备射下并排在天空中的十个太阳。对自己的能力有充分信心的他，当然只准备了十支箭，他将十支箭插在箭筒里，就开始依次射太阳。

尧帝见状，大大着慌。

天空同时出现十个太阳，当然是要命的事情，但，要是连一个太阳都没有，这个世界不就变得暗无天日了吗？到时候，地上不但长不出农作物，恐怕连人类都无法居住！

尧帝于是命人偷偷从后羿的箭筒中，偷走了一支箭。

箭无虚发的后羿，果然以九支箭射下九个太阳，最后，天空中只剩下一个太阳了。

太阳精原来是三只脚的乌鸦。

后羿更将吃人的怪兽、怪鸟以及经常弄翻渔船的大海蛇全都杀尽。

这本是值得大大嘉许的功劳。天帝却没有因此龙心大悦。

九个儿子被后羿杀害，天帝当然是怒不可遏的了。

“后羿这个家伙真可恶！我要立刻剥夺他的神籍！”

神界也有户籍，后羿夫妻由于户籍被撤销，所以再也不能返回天上

了。

神除了居住天上外，更被赋予“不死”的特权。不再具有神籍的后羿夫妻，日后也将和凡人一样，终有一天得面对死亡。不能回归天上也就罢了，可是，死后将被投入地狱，这——情何以堪呀！

夫妻因此时起勃谿。

“全是你头脑简单惹来的祸！你射下九个太阳而自鸣得意，却没有想到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这一切都是你的责任啊！”

嫦娥歇斯底里地哭闹着。

“你这样吵闹是没有用的，为什么不让我静下来想办法呢？”

英雄之神后羿被歇斯底里的妻子搞得头晕脑涨，这一点和凡间男人并无两样。他同样也不想死啊！然而，不再是神的他，又有什么办法呢？

就在这个时候，后羿有了偷腥之事。

做这样的事情，大概是受到妻子吵闹的影响吧！

他拈花惹草的对象是一位有夫之妇，就是有名的纨绔子弟河伯的妻子——名叫“洛嫫”的绝世美女。因丈夫爱情不专而闷闷不乐的洛嫫，看到出现在眼前颇有大丈夫气概的后羿，两人一拍即合。

这当中有过后羿以箭威吓河伯，河伯前往天帝处投诉的事。然而，两人偷情的事没多久即告终止。

换言之，后羿和妻子嫦娥又言归于好了。

世人常以“越轨”批评后羿，实际上，这个故事说的却是“女人背叛了男人”。

男人常常批评“女人是祸水”，对此，女人则必以“男人才是祸水”作为反驳。

男人思慕女人，女人思慕男人，这是人类的宿命。只是，痴情常会造成对另一方的期待过度膨胀。由于现实与期待背离，这种为对方所产生的幻想往往因此而破灭。

这是男女情爱的实态吧。

事实上，对异性感觉幻灭的情形，似乎在男性身上较为常见。其原因应该在于：男性较爱幻想而女性较为现实这一本质问题吧。

后羿仍旧和妻子格格不入。一天，他听到一个好消息。

据说，居住在昆仑山的西王母拥有“不死之药”。只是，前往昆仑的途中皆为险路、深渊及火焰山，所以，普通人绝难到达该地。

“这是个好消息！我马上找她去！”

后羿立刻启程前往。

虽然由神籍降为人籍，但后羿毕竟不是常人。走一趟昆仑山，绝对难不倒他。

西王母确实拥有不死之药，但，只剩两颗而已。

“这是我仅有的两颗，你们夫妻选择吉日，各分一颗服下吧！这药服下一颗能长生不死……要是服下两颗，就会升天当神仙啊！”西王母说道。

由于名称中有“母”字，所以，西王母一般被认为是女神，实际上也有人持男神之说。总之，后羿欣喜雀跃地回来，并且把西王母说的话告诉妻子。

“能够长生不死，真是太好啦！反正生活在地上同样使人快乐，只是不能做重回天上的梦啦！我们就在凡间长相厮守吧！”

妻子嫦娥只“嗯……”了一声，心中却另有盘算。

落到这步田地，一切责任全在于他！我是被连累的！光是长生不死，岂能使我满足？我是有权利要求回到天上的……

各分一颗药丸服下的话，夫妻俩都能长生不死，不过，双方也无法升天。倘若其中一人服下两颗，当然就会升天；而另一人不但不能升天，日后更得和常人一样，面临死亡的威胁。

——我该怎么办呢？

嫦娥不等吉日来到，就独自服下两颗药丸。女人自私，这又是一次明证。

之后，嫦娥果然开始飘然登天。在登天的途中，她突然有了这样的想法：

如果我直接升天，人们一定会指责我无情抛夫。在人们还没有忘记这件事之前，我不如暂时躲到别处。

天地之间，悬浮着月亮。嫦娥于是决定降落月宫，暂避一段时日。

进入月宫后，她发现自己的身体有了变化。她的个子变得很矮，肚子相对凸出，腰部向左右扩张，身躯上下受到重大压力而愈来愈扁平。

最后，她的头颅甚至没入双肩之中，嘴巴左右裂开，一双眼睛凸出，而且奇大。同时，皮肤变得黝黑无比，浑身更长满偌大的疙瘩。

——我的妈哟！

她惊叫起来。不过，她无法听到自己说话的声音，传到耳朵里的，只是发自喉咙深处咕噜咕噜的声音而已。

想活动一下身体，身体却不听使唤。这也难怪，原来她已变成一只丑陋无比的蟾蜍了。

这个神话颇令人玩味。背叛丈夫的妻子，受到诅咒变成蟾蜍——这样的想法不是挺有趣吗？“蟾蜍”的联想大概是由凹凸不平的月球表面而来，事实上，她也可以用任何丑陋动物来替代吧？

这件事情发生后，“嫦娥”成了月亮的别名。

后来，男人看到月亮就会想起嫦娥的故事，并且提醒自己两件事情：即使看到空中有九个太阳出现，也千万不可逞能用箭射落；而得到灵药时，更不可做出交给女人保管的傻事。

虽然这个启示已经传承几千年，遗憾的是，世上男人并未因此而变得聪明些。

后羿的遭遇实在令人同情。

他不但无法升天，连长生不死的机会都被剥夺了。

等在他面前的是死亡，而且他死得非常凄惨。

有句话说：“杀羿者是逢蒙。”

逢蒙是后羿的弟子，同时也是属下。逢蒙的箭术受教于后羿，出师后，他的技艺在世上已达仅次于后羿的程度。一心想成为天下第一弓箭手的他，起了杀害后羿的念头。

他想用箭射杀后羿——但一度失败，后来改用桃木棍棒打死羿，终于达到目的。

前面那句话的含义是：“养狗反被狗咬。”

实际上，有关后羿的故事的意义，比这个解释更为深刻。它给我们最冷彻的启示是：无论何种技艺，为人师者的最大敌手是自己的弟子，稍有疏忽大意，自己的地位随时会被取而代之。就弟子的立场而言，师父永远是非打倒不可的首要目标。

《孟子》中对后羿的故事，抱持相当严厉的批评态度：没有眼光，选择了背师之徒为弟子，因此，后羿可谓咎由自取……

孟子的批评确实有一番道理。

这个故事不是充满着人性弱点吗？我们从中触及活生生的人性。“中国神话富于人性”——这是例证之一。

嫦娥面对由西王母处得到的两颗灵药沉思良久——这个情景不也可以大大发挥用来作为现代戏剧的题材吗？

中国的传统历史，一般皆以三皇五帝作为开端。

《十八史略》同样地开宗明义列出三皇五帝之名。

三皇——伏羲、神农、燧人

五帝——黄帝、颛顼、尧、舜

由于三皇五帝属于神话时代，所以在名称上也众说纷纭。司马迁甚至不提三皇，直接以五帝作为记述《史记》的开始。

神话或传说都有一个奇妙法则，那就是：越古老的东西，越令人感到新鲜。

人类智慧随时代不断在进步，记载下来的历史日益呈满档状态，所以，“创造”出来的新鲜而有趣的故事，实在不容易找到合适的时段安插进去。由于上古时代之前的历史是一片空白，所以，最好的方法是把故事背景设在该处。

后羿的故事倘若发生在夏王朝时代，那就比发生在尧帝时代更为新鲜了。也就是说，这个故事的时代背景因较为清楚，便不易取信于人。

总之，这是个充分展现人性的故事。

彻底执行任务的态度、微妙的人情问题、男女之间的纠葛、无穷欲海、信义与背叛、死亡的恐惧、师徒之间的无情对立……一言以蔽之，这个故事可谓蕴含日后所有中国历史的百态！

这是我把这个故事放在小说开头的缘故。



二 酒池肉林

让纣王堕落到人人恨之入骨的地步吧！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周公想到利用女人的方法。因为纣王是个以酒色为无上之乐的人。

据说，有苏氏有一美女。

她的美貌足以使任何男人为之神魂颠倒。

这个风声传到位于遥远西方的周国。

那是殷商王朝末期，公元前1030年前后的事情。周是纣王之下的强势诸侯之一，当时正在名君文王统治之下。君临天下的暴君纣王，由于人心背离，已日益丧失威权。

文王之子武王和周公于是促请文王举兵推翻纣王。

“殷德已衰，这不正是我们取而代之的时候吗？”

看到两个儿子以急切口吻说这些话，文王却摇摇头说：“连绵五百年的王朝，不可能因一位天子失德而轻易被推翻。”

“纣王何其暴虐，您说，这样的王朝难道不可能被推翻吗？”

“殷商有五百年的积德作为支柱，所以还能支撑下去。”

“您的意思是，我们对纣王的暴虐应该坐视不管吗？”

儿子们愕然。这对兄弟日常谈论的话题尽是领地、政治以及经世大

业。其中的哥哥执行能力极强，弟弟则思虑过人。

一天，周公说：“我想要这个有苏氏美女的女儿。”

哥哥武王听到这话，顿时愣住。他很清楚自己的弟弟向来绝少论及与女人有关的事情。何况弟弟表示要的是这位美女的女儿——这还不够让他称奇吗？

“据我所知，这位美女尚未出阁，怎么可能有子女呢？”哥哥微笑问道。

“我可以等她生女儿啊！”

“哈！原来你持的是长期计划——”

武王大笑起来。他知道弟弟是个有远见的人，但他做梦都没有想到，除了政治、军事之外，女人的事情也值得做长远考虑。

“我是用认真态度说这些话的！”

周公有些不服气地说。

父亲文王在世期间，这对兄弟的名字当然不是武王和周公，而是分别为“发”和“旦”。

周公对这件事情确实是认真的。他立刻派遣使者来到有苏氏之国，暗中为认领这位未婚美女之女儿为养女进行交涉。

有苏氏亦为诸侯之一，至于其领土范围则不详。一说是现在的河南省济源县西北，那是商、周首都所在地安阳的中央地带。

绝世美女所生的女儿，一定也是绝代佳人。美貌本身就是一种强力武器。所以周公的企图是：找出美人胚子，从小施以训练，使之具备特别的力量。

这位美女不久就告出阁，并且于数年后生了女儿。由于事前已经谈妥，所以这个婴儿一呱呱坠地即归周公收养。只是，周公和对方严密约定，双方绝对不把事情公开。

周公对这个女孩调教的是对男人灌迷汤之术。

世上男人千百种，各人的嗜好以及性格互不相同。而周公在训练上则锁定一个目标。

这个对象是当今天子——商纣王。

纣王虽然是个暴君，却非庸愚之人。实际上，能成为暴君就已证明

其本身具有相当的实力。没有实力而胡作非为，这样的人绝不可能久居其位。

——天生的雄辩家，行动敏捷，对事情之理解敏锐之极，才华更是超人一等。体力之强足以空手打倒猛兽，智力之高足以驳倒任何谏言。

这是《史记》对纣王的描写。

若是庸君，倒容易用戴高帽子或逗弄等手法加以操纵。但资质超群的纣王，自认世上无人能及。想要操纵这样的人，乃是难上加难。

何况商朝采取的是神权政治体制——史家常将商王比拟为埃及法老王，实际上，他们也是拥有绝对性权威的人物。于是纣王以人神姿态君临天下。

他一声令下，任何事情便立刻决定。

想要改变社会情势，首先非改变纣王的想法不可。

而周公并没有意思劝纣王往好的方向去作改变。倘若纣王成为贤君，周不就没有机会取得天下了吗？

让纣王堕落到人人恨之入骨的地步吧！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周公想到利用女人的方法。因为纣王是个以酒色为无上之乐的人。

周公替这个女孩取的名字是：自己名字“旦”加上“女”字旁的“妲”。由于有苏氏以“己”为姓，因此，女孩被称为“妲己”。

纣王喜欢女人如何对他？厌恶女人如何对他？最消受不起的是什么？起居饮食以及穿着等生活细节上的习惯、嗜好又如何？——周公巨细靡遗地调查这一切，并且以此调教这个养女。

完成彻底训练后，周公把妲己送回有苏氏。由于一切都在极端秘密中进行，所以，除了极少数特定的人外，没有人知道这件事情。

一次，有苏氏得罪天子，使得纣王大为不悦，因而奉上妲己，求取饶恕。实际上，这都是周公幕后操纵的结果。

纣王得到妲己后欣喜若狂。

“这才是真正的女人！以前的女人全都是木头傀儡。妲己是天使，是老天爷特别为我创造的女人！我总算遇到真正的女人了！”

妲己的确是纣王特别创造的女人。不过，这个创造者不是老天

爷，而是周公！

虽然是专横暴君，纣王却也是个狡猾机灵的人物，想要对他耍花样，绝对不是容易的事情。

只是，妲己这个女人从小就受到特别训练，专门以“能够取宠于纣王”为目的而被培养着。因此，她的一切表现都很自然，丝毫没有矫揉造作之处。

倘若她的举止有任何不对劲，纣王一定会起疑心，而事实上，不但绝无这等情事，似乎连妲己本身都不知道自己是在这个目的之下被培育出来的。因此，她的一举一动无不自然，而她的一颦一笑无不使纣王欢天喜地。

个性刚烈的纣王，对事物非常挑剔。甚至对同样的事物，他都会因时、地、心情的变换而产生完全不同的反应。妲己却能完全了解这样复杂感情的起伏，把纣王伺候得服服帖帖。

妲己的表现，已达完美无缺的程度。

这样的女人过去从未在纣王面前出现过，世上踏破铁鞋再也找不到第二个。

纣王平生第一次有了和别人浑然融为一体的感觉。他的好恶变得和妲己如出一辙。

“我们叫涓创作一些更能使人陶醉的乐曲如何？”妲己说。

这正是纣王对原有的宫廷音乐感觉不满的时候。妲己所想的事情不但和纣王一样，有时甚至是纣王还没想到的。

“我刚才在心里想着的事情，还没有说出口，她就已经知道了我的意思。”

纣王心想。

这么一来，妲己成了纣王的第二生命。

纣王于是命令乐师涓作出一些比过去更为奔放和刺激的音乐。这就是《北里之舞》和《靡靡之乐》。

天子必须在道德上成为万民典范——这是中国人的传统观念。因此，纣王命令乐人谱出淫靡乐曲时，人们莫不为此蹙眉。

“天子应拥有天下所有的财富！”